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停止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調查聽證紀錄

一、時間：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下午二時整

二、地點：台北國際會議中心一〇五室（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一號）

三、主席：李委員開遠、曾委員柔鶯

四、紀錄：林馨山

五、出席人員（按簽到簿順序）

立法院

陳建銘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

曹錫雄、吳明田、徐雪舫

Godō Steel Ltd.

佐藤孝尋

Sumikin Steel and Shape Industries Ltd.

多田篤

Sumitomo Metal Industries, Ltd.

若松直一、花井正樹

康德法律事務所

史馨

日商住金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林瑞明、鹿志村馨

中華民國型鋼支撐工程協會

徐龍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白俊男

台灣三井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蔡培志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侯傑騰、黃炳樺、李常弘、范如茵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清華、黃世正
立達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張和亮
豐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黃耀明
誠鋼實業有限公司	蘇貞凱
永光華金屬工業公司	賴世傑
台北市進出口公會	林淑宜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邱碧英
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	孫北辰、張文龍、曾瓊慧、黃孟瑩、詹家鴻
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沈錦全、陳威諭
欣政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羅貴欣
乾佑工業公司	蔡先生
台灣岡谷股份有限公司	鄭景中
財政部關政司	陳長庚
財政部關稅總局	葉延芳
經濟部工業局	林宜勝
工研院	蔡幸甫
經濟部貿易調查委員會	黃智輝、林永樂、阮全和、趙麗年、王以銜、李木青、劉必成、

六、會議內容

劉金明、李淑卿、邱照仁、邱光勳、蔡佳雯、張碧鳳、郭妙蓉、于麗菁、黃建元、陳金童、闕光威、柯亮宇、黃軍達、何文諺、謝宗佑、張永健、蔡明宏

主席：

各位貴賓，大家午安，今天下午開始進行「利商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停止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聽證。首先，先向各位說明本案的調查緣起，分述如下，第一，本案是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七年九月四日向財政部申請對自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及臨時反傾銷稅，後來財政部以台財關第0八八000七五五號函公告，從八十八年十二月十日起，對自日本進口之H型鋼依日本涉案廠商之不同，分別課徵一〇·二四%至二四·四二%之反傾銷稅，課徵期間為五年；第二，九十二年二月進口商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徵實施辦法」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規定，向財政部主張課徵原因已消滅，申請停止課徵，財政部於九十二年四月十八日召開第一〇三次關稅稅率委員會，決議進行課徵原因有無消滅或變更之調查，根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四十四條規定，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移請經濟部進行產業損害調查；第三，貿委會於今年五月二日以貿委調字第0九二〇〇〇一四九一一號公告就本案展開產業損害調查；第四，根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十九條及第四十四條第四項的規定，貿委會就申請人及利害關係人所提供的資料，參酌其他可得之相關資料審查外，為便利申請人及利害關係人能夠充分表達立場及提供意見，特別舉行本次的聽證。

其次，聽證的前置作業，本次聽證已經分別函知當事人及利害關係人外，並經貿委會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號公告，九月三日及九月五日分別刊登經濟日報，周知所有利害關係人。

有關本案處理原則請貿委會黃執行秘書智輝向各位說明。

黃執行秘書智輝：

主席、各位廠商代表、各位利害關係人、有關利商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停止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案產業損害調查聽證，本案處理立場本會分三點說明：

壹、聽證之法令依據

主要是「貨品進口救濟案件處理辦法」第三章之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以及「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二十三條、第四十四條。

貳、聽證主席的指定及立場說明

聽證主席之指定係根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二十三條及「貨品進口救濟案件處理辦法」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由貿委會主任委員（經濟部林部長兼任）指定之產業損害調查督導委員主持。本次聽證主席李委員開遠（坐在我左手邊）及副主席曾委員柔鶯係根據主任委員指定的輪案順序，負責督導本案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李委員和曾委員都來自學界，李委員現任銘傳大學法律研究所教授，曾委員現任宜蘭大學經濟系教授，其立場中立客觀。

參、案件處理原則說明

一、依法辦理原則

反傾銷稅情勢變更檢討案件，產業損害調查法令依據為「貿易法」第十九條、「關稅法」第六十三條、第六十四條之二及「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

二、委員合議制原則

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撰寫的調查報告應提委員會會議審議，作成產業損害成立與否的決議。貿委會由十二位委員，此決議採合議制，即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至少九位委員）的出席，出席委員委員三分之二以上（至少七位委員）的同意。

三、程序公開及透明化原則

本次產業損害調查程序包括書面資料審查、實地訪查、基本事實揭露及舉行聽證，貿委會均本著公開及透明的原則，務使每一個程序圓滿達成，調查工作小組需於短期間內將案情資訊傳達各委員，本次聽證進行情形除現場錄影，提供未參與會議之委員線上瞭解會議重點外，另外還增請曾委員共同主持。

四、依法定期限處理原則

本案產業損害調查依法應於財政部公告進行調查之翌日起九個月內作成認定，必要時，期間得予延長，但不得逾十二個月。本案應於九十三年一月前作成認定，必要時得延至九十三年四月。

五、廣納各方意見原則

因此除了要求當事人和利害關係人提供書面資料外，另外亦進行實地訪查及今日舉行聽證，使當事人和利害關係人能充分表達自己的意見。現在請調查組阮組長說明本案的調查進度。

阮組長全和：

各位午安，接著報告本案調查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度：

- 一、九十二年五月二日公告展開產業損害調查。
- 二、九十二年五月八日召開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
- 三、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函請國內生產廠商、進口商、購買者及國外生產廠商配合提供調查所需的相關資料。
- 四、九十二年八月一日召開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
- 五、九十二年八月十四、十五日赴進口商利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國內廠商東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實地訪查。
- 六、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公告召開聽證並公開調查基本資料。
- 七、九十二年九月十六日召開產業損害調查工作小組第三次會議。
- 八、九十二年九月十八號召開聽證。

以上是目前工作進度報告，謝謝。

主席：

謝謝黃執行秘書及阮組長的說明。在此提醒發言者就「產業危害有無消滅或變更」及「若停止課徵反傾銷稅，產業損害是否可能繼續或再發生」陳述意見，如備有書面意見及補充資料而未於事先向貿委會提出或放置於會場指定地點者，請即刻簽名或蓋章後置於指定地點，聽證進行中不再接受書面資料，以免干擾聽證之進行。有關本次聽

證會場秩序及議事規則向各位說明如下：

- 一、請將手機關機或靜音，以維持會場秩序及避免影響意見之陳述。
- 二、對於發言者之意見陳述應避免鼓掌或鼓譟。
- 三、他人發言時不得加以干擾或提出質疑。
- 四、發言時應針對案件相關事項提出意見陳述，不得做人身攻擊。
- 五、聽證目的為聽取各方意見，現場不作任何結論。
- 六、本會均詳實記錄各與會者之發言內容，並納入產業損害調查報告之附件資料，以供委員會議審議之參考。
- 七、與會採訪之媒體請列席於記者席，如有照相或攝影之需要者，請在本會指定區域於聽證開始後十分鐘內完成。
- 八、事先登記而不能與會之當事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得委請其代理人陳述意見，本會不代為宣讀。請受委任陳述意見之代理人先行將委任狀交予本會工作人員。
- 九、與會代表發言提及本會時，可使用簡稱「貿委會」。
- 十、與會代表於發言前，請說明單位和職稱，俾利本會進行錄音、錄影及紀錄。
- 十一、為避免延至聽證程序進行，主持人得禁止當事人或其他相關人員發言；有妨礙聽證程序而情節重大者，並得命其退場。

接下來請阮組長為各位說明聽證進行方式。

阮組長全和：

聽證主要分四部分進行，即意見陳述、相互詢答、調查工作小組成員發問及與會人員發問。首先有關意見陳述進行方式，於程序會議中已確認發言順序及分配發言時間，所以不再此重述。陳述意見者分別為支持本案、反對本案和其他立場等三個團體，支持本案而登記發言者計六個單位；反對本案而登記發言者計四個單位；其他立場者一個單位登記發言。每單位所分配時間結束前二分鐘會有訊號提醒發言代表（請工作人員示範：鈴響聲一次，並高舉手勢示意），發言時間結束亦有訊號提醒發言代表（請工作人員示範：鈴響聲二次，並高舉手勢示意），此時請停止發言，希望大家遵守規定。

主席：

現在由支持本案團體陳述意見，第一位請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發言，時間八分鐘。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主席、黃執行秘書、委員、各部會長官、各廠商代表午安。首先，感謝貿委會舉行本次聽證，讓申請人和各廠商能有提出意見的機會。以下提出幾點說明，東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七年九月申請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案，我國主管機關於八十八年十二月起課徵一〇·二四%至二四·四二%的反傾銷稅，然而自九十一年以來，國際鋼鐵市場景氣攀升，在公共工程、捷運工程、高鐵用量進入高峰期後，國際原料市場大漲，連帶使國內H型鋼的價格不斷提高，使我國H型鋼業者收入大增，獲利情況大幅好轉，種種情況顯示我國H型鋼生產廠商的產業損害已經消失，沒有繼續課徵反傾銷稅的必要。本公司為H型鋼進口商，基於上述原因請求主管機關對課徵反傾銷稅原

因消滅或變更進行檢討，以爭取我國H型鋼進口商、經銷商、廣大下游廠商以及消費者的權益。

首先依據平衡稅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四十四條規定，有關產業損害有無消滅或變更調查，應該考量繼續課徵反傾銷稅的必要性，亦即是否有必要課徵反傾銷稅以抵銷傾銷所造成的損害，以及停止課徵反傾銷稅後損害是否會發生或重現。以往貿委會的案例，調查進口貨物之進口量、國內同類貨物市價所受的影響，及對國內有關產業的影響，包括各項經濟指標，以及產業損害是否消除之項目。有關日本廠商的相關資料，稍後將由日本廠商提供，本人僅作概括的說明，由圖表看出，近年來來自日本H型鋼進口數量不斷降低，從八十六年課徵反傾銷稅前的十六萬公噸，下降為去年的一萬三千公噸，至今年一到七月的進口量只有約兩千公噸，不到去年的四分之一，日本產品在台灣市場地位可說是無足輕重。有關進口貨物對國內產品價格的影響，申請人彙整日本進口產品在國內的市場價格，因為國產品的牌價和國產品售價不是很清楚，所以沒填寫，國產品的實際售價是由鋼鐵公會公布的國產品牌價，扣除現金折扣、進倉補助、提貨獎金而得的價格，從八十八年底，國內同類貨物的實際價格，均低於日本H型鋼的售價，也是進口商的售價，我們可以看出來日本產品並沒有造成國產品價格跌落或抑制的現象，特別是九十一年起，國產品的價格不斷上漲，拉近與日本產品價差，國內H型鋼銷售業者，反而在九十一年銷售獲利情況大幅好轉，由這跡象顯示，日本進口貨物的價格，對於國內市價以及獲利情況和銷售量並沒有任何影響。參照貿委會公布的資料顯示，國內產業的生產量、銷售量以及庫存量的成長率，其中，生產量和銷售量，從九十一年開始出現大幅成長，成長率介於一〇%到二〇%間，九十一年生產量較九十年增加約一八·六%，九十二年第一季，較去年同季增加三九·九%，內銷量呈現相同的趨勢，庫存量自九十年開始降低呈現負成長，僅在今年第一季因為桂裕鋼鐵公司庫存量增加二七%使整體產業庫存量增加，但是此時東和鋼鐵公司的庫存量減少一〇%。有關市場占有率方面，首

先說明，無論是在傾銷稅課徵前或課徵後，日本進口H型鋼產品占我國市場占有率僅有一％，換言之，國產品H型鋼市場占有率達九十七％以上，由本表顯示，日本產品市場占有率呈現負成長，我們預估如果不停止課徵反傾銷稅，國內H型鋼市場就會被東和鋼鐵及桂裕鋼鐵兩家公司寡占，而不會有進口商品。由營業收入數據可發現，東和鋼鐵公司九十年以來營業收入表現亮麗，九十一年營業收入為一一七億元，較九十年大幅增加四十三億，根據該公司年報顯示，今年上半年收入雖然受SARS的影響，仍然高達八十九億，預估今年營業收入應可創歷史新高。又參照東和鋼鐵公司的損益狀況，自八十七年以來，該公司已經沒有受到產業損害或是產業損害之虞，即使在景氣不佳的九十年，該公司仍有四億元的營業淨利，九十一年度的營業淨利成倍數成長為八億元，今年上半年有三·五億元，且下半年H型鋼的供貨將進入高峰期，預估本年度每股盈餘可高達一元以上。由於日本進口的H型鋼占我國整體市場數量非常有限，僅僅是調節我國市場供貨來源之一，提供國內廠商特殊尺寸H型鋼，如加厚型H型鋼等，其他資料將於會後以書面補充。謝謝。

主席：

第二位請康德律師事務所史律師發言，時間八分鐘。

康德律師事務所史律師馨：

主席、各位與會來賓、各位廠商代表，我是康德國際律師事務所，史馨律師，代表 Sumitomo Metal Industries, Ltd.、Sumikin Steel & Shapes Industries Ltd.、Godo Steel, Ltd.發言，我們提出的意見陳述書面資料分兩部分說明，第一部

分是日本產品輸出危害台灣產業的分析，第二部分是日本輸出對台灣產業未來可能危害的分析。

首先，有關日本產品輸出危害台灣產業的部分，表一為二〇〇〇年到二〇〇二年日本H型鋼輸出到台灣的數量，資料來源是日本通關統計，資料顯示二〇〇二年為一萬三千四百公噸，較二〇〇一年的兩萬一千公噸大幅降低三六%；表二是二〇〇〇年到二〇〇二年台灣的H型鋼生產、銷售及需求，資料來源為台灣鋼鐵資訊，產業生產量包括東和鋼鐵公司和桂裕鋼鐵公司的生產量，假設需求和銷售量相等，資料顯示，二〇〇二年的需求是八十五萬零七百公噸，較二〇〇一年增加八%，而從上一張表，日本的輸出量二〇〇二較二〇〇一年降低三六%；表三是二〇〇〇年到二〇〇二年日本輸出品在台灣的市場占有率，二〇〇〇年為一·六%，二〇〇一年為二·六%，二〇〇二年為一·六%，事實上都沒有到達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十五條的三%的市場占有率。而有關台灣生產廠商東和鋼鐵公司的財務及營運狀況，資料顯示二〇〇二年東和鋼鐵公司的稅前利潤是新台幣八億元，營收表現十分亮麗，日本輸出品完全未對台灣H型鋼廠商造成不利的影響，且對於日本對於輸出台灣H型鋼的市場占有率遠低於三%微不足道，在未來幾年日本輸出的H型鋼對於台灣市場影響甚微。

其次，有關日本輸出對台灣產業未來可能危害的分析，根據鐵鋼統計要覽（社團法人日本鉄鋼連盟）資料顯示，日本H型鋼自一九九一年到二〇〇三年之年產量，一九九七年為日本生產H型鋼的高峰期，生產量六百七十六萬五千噸，於二〇〇二年已減少三〇%，而因為員工人數和工時的減少，實際產能也下降，所以日本產量近幾年呈現大幅下滑的趨勢；此外，全球生產H型鋼的最大工廠JFE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將在今年九月底關閉他們在Fukuyama及Kurashiki的工廠，關閉後預估日本的產能近期將會減少一二〇噸，約占日本H型鋼產能的四分之一，對於日本H型鋼的生產有很大的影響。關於日本H型鋼現在及未來產能的輸出，由投影片資料顯示二〇〇一年到二

00八年產能數據是依過去的生產所作的預估，可以清楚地看到二00三年H型鋼的產能將大幅的減少，加上日本經濟復甦的關係，他們國內需求將會逐漸增加，因此從產能減需求的數據顯示，從二00五年到二00八年，幾乎沒有產品可供輸出。針對以上說明作出幾點結論，由於JFE公司近期將關閉工廠，預估日本H型鋼生產量在二00三年將大幅減少四分之一，所以二00三年的可供輸出量也會大幅減少，再加上日本景氣復甦，日本對H型鋼需求將會逐漸增加，未來輸出到台灣的H型鋼將會繼續減少。

主席：

請立法院陳委員建銘發言，時間三分鐘，剛才還剩一分三十秒可供您利用。

陳委員建銘：

主席、各位委員、還有與會各位嘉賓大家好。政府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的同時，對消費者及國內市場會有相當大的衝擊。本人僅就對國內市場的影響及對廠商的影響提一些意見。第一，國內生產H型鋼主要是以東和鋼鐵及桂裕鋼鐵兩家公司為主要的生產廠商，對市場價格很明顯有壟斷的嫌疑；第二，經濟日報上刊載獲利報表，以東和鋼鐵為例，獲利成長高達二七〇%，與去年相比其獲利之高有暴利之嫌；第三，根據市場的價格，國內H型鋼每公噸的售價介於一三、五〇〇元到一四、〇〇〇元左右，然而國內廠商出口價格，以運到南韓為例，換算為新台幣每公噸售價為一一、五〇〇元到一二、〇〇〇元，由這差異，可見國內H型鋼的內銷價格明顯高於出口價格，這也證明國內的H型鋼具有國際競爭力，並且沒有造成產業損害；第四，國內H型鋼的使用者，包括下游產業

等，競爭力明顯的降低，因為他們的生產成本明顯高於國外產品；第五，反傾銷稅的課徵是基於國外產品傾銷進口造成國內同類產品之產業遭受損害，但假使國內的價格一直高於出口價格，這些不合理不合法的課稅情況可能會導致其他國家的貿易報復，特別是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跟別的國家協議關稅勢必會有一定的影響，所以綜合剛剛兩位律師事務所提供的資料，相關經濟部的報告，我們可以了解在整個課徵期並沒有所謂的損害，而且日本生產的H型鋼在台灣市場占有率不超過三％的情形下，日本市場可供輸出的產能受到限制，加上日本國內市場需求大於供給，在考慮台灣國內市場需求大於供給，尤其是下半年度會呈現高峰期，為避免壟斷市場的嫌疑且維持市場自由運作機制，並提供H型鋼廠商競爭的機會，以符合公平貿易的精神，我們建議貴委員會停止不合時宜的稅制，避免有圖利他人的嫌疑，而且可避免國際貿易的障礙，謝謝。

主席：

剛才第二位發言人所剩的一分三十秒，陳委員已經使用完畢，現在請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白總經理俊男發言，時間三分鐘。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白總經理俊男：

主席、各位長官、各位同業先進大家好！本人是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現任副董事長。本案於四年前即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國內H型鋼售價已經由每公斤八·五元上升到十四·五元，漲幅達七〇％，對國內產業已經沒有損害，建議反傾銷稅應該廢除；第二，本公司需要使用大量的鋼材，是東和鋼鐵公司的主要客戶，

國內沒有生產卻要營建業者支付如此龐大的傾銷稅，增加業者的負擔，成本增加使台灣的營建業在國際上欠缺競爭力。過去本公司承攬許多海外工程，現在已經沒有辦法繼續承攬海外工程，甚至在大陸奧運商機的爭取上也毫無空間。另外，營建業已經淪為艱困產業，所以這四年來，國內的金融機構對營建的放款大幅緊縮。第三，全世界特別是台灣已經陷入了通貨緊縮型的不景氣，政府為促進經濟復甦，透過使用凱恩斯的公共工程支出的政策來加以推動，假使再不廢除反傾銷稅的話，營建業者的生產成本方面會有很大的負擔，也會造成政府財政方面的負擔，因此本人支持利商公司的提案，本公司對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沒有任何採購，若有也只是小額數量採購而已，相對的對東和鋼鐵公司購買的數量反而比較多，所以我建議立刻停止課徵H型鋼鐵反傾銷稅，謝謝。

主席：

請中華民國型鋼支撐工程協會徐理事長龍發言，時間三分鐘。

中華民國型鋼支撐工程協會徐理事長龍：

各位長官、各位嘉賓大家好，我是中華民國型鋼支撐工程協會理事長，在擔任理事長的這幾年，同業裡面的型鋼大部分都是向東和鋼鐵公司購買的，如果東和鋼鐵公司沒有生產，則從桂裕鋼鐵公司那邊購買，有一些特殊材料是跟利商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我們的同業很多人向我反映，政府為什麼採行這種保護措施，有任人宰割的感覺，國內廠商生產出來多少就是多少，訂出什麼條件就只有接受條件而沒有選擇權，我們認為政府不應該長期犧牲消費者的權益，業者買一公噸要價一萬一千元，萬一工廠一爆炸則價格上漲到一萬三、四千元，那該怎麼辦？其實在國際

市場，或許一萬元就可以買到，長久下來，我們同業真的覺得很難生存，這是我們實際的心聲反映給主管單位知道，是否能夠開放市場，讓我們有一個選擇的機會，讓我們有競爭力，也讓國內東和鋼鐵或桂裕鋼鐵企業的競爭力更加提升，這樣整個國家才會有好的前程。

主席：

請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發言，時間五分鐘，先前尚剩二分鐘八秒可供您使用。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主席、貿委會官員、各位委員、以及支持我們提案的陳委員、白總經理、徐理事長及律師群大家午安。首先感謝貿委會舉辦本次聽證，讓申請人及各廠商代表有機會陳述這個行業的心聲。以下就產業損害方面加以說明，本公司提出兩個理由主張停止課徵反傾銷稅，第一，國內廠商已經沒有產業損害，並具有國際競爭力，這四、五年來，國內廠商受到課徵反傾銷稅的保護，價格不斷提高，從課稅前之每公斤八·五元到九元，課稅後上升到每公斤十四元，上升幅度七〇%，因台灣生產廠商有利潤，所以有能力出口到世界各國，前幾年曾出口到美國，近六個月出口到大陸、韓國、香港，每個月都有幾千噸的數量。以韓國為例，台灣到韓國的距離，遠比日本到韓國遠，台灣到韓國的運費，比起日本到韓國的運費要高出約三〇%，換言之，台灣生產廠商雖然多負擔三〇%的運費成本仍可與日本生產廠商競爭而出口到韓國，這代表國內生產廠商具有國際競爭力。在國內市場，一噸鋼鐵從日本運到台灣，運費大概是美金二十七元到二十九元，相當於新台幣九〇〇元，若再加上進口稅及反傾銷稅，日本H型鋼運到台灣一

噸要多負擔一〇〇〇元的成本，當然在國內市場本國生產廠商應會比在國外市場更具競爭優勢，即使取消反傾銷稅也不需憂慮日本產品具有競爭力。此外，剛剛日本廠商也提到，他們的產能一直在減少，日本JFE福山工廠將於今年十月關廠，產能預估將減少全國產量的二五%，因此即使取消課稅，不必擔心日本H型鋼大量傾銷到台灣或產業遭受傷害；第二，國際貿易是兩貿易關係國互相蒙受利益，自四、五年前開始對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後，這四、五年來國內產業已經沒受到損害，而且可以出口到國外與國外廠商競爭。我國去年已成WTO會員，目前積極與東南亞及世界各國洽定簽署FTA協議，目的在免除關稅障礙之貿易。本公司提出停止對自日本進口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也是排除貿易障礙，使台灣不該孤立於國際社會，且符合WTO的自由貿易精神。所以本公司提出本案是為了符合國際的潮流，和台灣社會的需要，謝謝。

主席：

以上支持本案者意見陳述完畢，現在由反對本案者陳述意見，請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經理傑騰發言，時間十五分鐘。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經理傑騰：

主席、曾委員、黃執行秘書、在座各位長官、各位同業先進，大家好，我是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侯傑騰。在這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現況，作一簡單說明。簡報分四個部分，第一部分是台灣H型鋼產業目前狀況和未來預估，第二部分是日本H型鋼產業出口的狀況，第三部分，是對日課徵傾銷稅期間，東和鋼鐵企

業股份有限公司在H型鋼上的損益，第四部分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H型鋼對台灣的貢獻。

首先談談台灣H型鋼的生產流程，先將煉鋼的原料（主要是廢鋼）經過電爐融化後灌入模子變成鋼胚，鋼胚再次加熱用滾輪軋製成成品即H型鋼，成品漲價是因為原料價格不斷上漲，迫使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成品價格需跟著上漲才能維持基本營運的狀況。台灣H型鋼市場的現況為產能遠大於需求，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有苗栗及高雄兩個H型鋼工廠，加上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整個H型鋼產業年產能為一百六十萬公噸，在過去台灣市場需求或許有接近一百萬公噸，近年因為經濟不景氣，基本上只有八十到九十萬公噸，而在鋼鐵公會最新統計預估未來五年也是八十到九十萬公噸，申請者在申請書上採三年前的資料，主張二〇〇二年有一百二十四萬公噸的需求，我認為這是一個錯誤，台灣下游的產業，如建築業等，經濟快速成長的期間已經過去，H型鋼成長空間已經沒有了，看看九十年代台灣經濟開始成長的時候GDP還有六至七%，根據台灣地區建築執照核發總樓地板面積及工廠樓地板面積的水準，到了二〇〇三年GDP只有三·五%，建築業建照核發總面積只有三分之一，H型鋼最主要的需求，也就是工廠的新建和投資，更是每況愈下，光比較一九九九年，就已經下降六成，雖然大家都好像聽說許多公共工程的推出，但是事實上這些都不能彌補民間投資的下降。

第二個部分，談談日本H型鋼的產業狀況，日本設備產能大概是七百五十萬噸左右，一九九九年生產量超過六百萬噸，到近年來只有四百萬噸左右，那是因為日本國內需不振，所以設備使用率只剩六成，表示持續維持相當大的外銷壓力，日本一直在減產，但設備依舊存在，在外銷方面，可以看右邊這張圖，外銷總量下降，特別值得注意的，外銷到遠東的市場，一直維持五十萬公噸，基本上日本不會放棄鄰近的外銷市場，台灣是日本外銷韓國、日本、中國大陸以外之第四大市場，台灣判定日本傾銷成立後，美國也對日本H型鋼課徵反傾銷稅，這是日本為何

外銷量在這段期間會減少。基本上，雖然產量減少，日本卻沒有放棄遠東市場，可以由細部來看日本H型鋼的外銷狀況，投影片中這條線是賣到台灣H型鋼的量是有下降沒錯，但同時可以看到，賣到韓國的量卻大幅增加，最近韓國對於日本H型鋼大量進口也提出反傾銷的控訴，可以想像，假使韓國提出課徵反傾銷稅申請案，我們這邊開始放鬆，將使整個趨勢有逆轉的情形，出口至韓國的數量會轉向銷到台灣，而且各位看到那麼大的數量，這就表示日本有很大的數量要釋放出來，另外可以看到右邊，就是外銷到台灣的FOB價格，不僅遠低於日本國內的價格，也是銷售到遠東的最低價，這些事實反映國內在課徵反傾銷稅後，日本廠商自行吸收反傾銷稅以最低的價格賣來台灣，銷售量一直下降。事實上，這一段大量的下降，在日本的廠商當中，以前賣來台灣最多的是，東京製鐵Tokyo Steel反傾銷稅是在二四%，那些大廠商已經放棄這個市場，而Sumikin Steel、Kyoiei Steel在未課反傾銷稅前，賣來台灣的數量非常少，反而在課稅這段期間增加。其次，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這一段時間的損益狀況，本公司價格的上漲是要反映原料的上漲，過去一年半，常聽到鋼品原料上漲的消息，在這提出原料價格與成品價格的分析，將課反傾銷稅的時點當成基準點，課徵反傾銷稅後，大致上在經營條件下我們可以合理反映原料的上漲，而傾銷期間的貨物進口時，我們根本無法反映原料的價格，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H型鋼，在一九九九年前有嚴重的虧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除生產H型鋼之外，也是台灣最大生產鋼筋的廠商，圖中顯示的損益是單獨H型鋼事業的損益情況，我們是一個上市上櫃公司，資料都經過會計師簽證應該正確無虞，二〇〇一年稅後損益屬於虧損狀況，而不是屬於獲利狀況，課徵反傾銷稅前，每一季的虧損都是非常巨大，課稅後這段期間我們的獲利，是在很勉強能夠運作的範圍，約為一億元上下，各位可以看到本公司還是受到日本進口影響，日本貨價格賣的越低，我們就會進入虧損的狀況，在二〇〇二年後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變的比較好，但是我可以看右邊那張表圖

際廢鋼走勢跟各位解釋，在去年初，廢鋼價格一路飆漲，也就是為什麼在這段期間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將一些便宜的庫存出售而獲利，另外，在那段期間利息下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H型鋼廠向銀行借款，利息負擔相當沈重，原一季約有一億多元，因利息下降負擔大幅下降，大概只有六千多萬元，使本公司有獲利空間，那段期間仍然是艱苦的日子，我們仍然在台灣繼續投資了H型鋼連鑄機設備，將H型鋼廠轉變可以生產窄幅鋼板的設備，在此又投資了十億元，把H型鋼產能和設備利用率提升，各位看下面那張圖，是我們生產比較大量的鋼板已提高設備利用率，在這短期間出現獲利，除此也增加外銷來增加設備利用率，基本上，這也是一些流血輸出來增加設備利用率和獲利。最後說明我們投資H型鋼的理念，基本上，我們對整個經濟品質的貢獻，包括耐震、品質、環保，以及其他社會貢獻我們都做的非常多，特別指出當十年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還未生產H型鋼時，那時H型鋼是鋼筋的一·七倍，自從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量產後，價格一直維持在一·二倍，而且台灣下游廠商獲得相當好的工作和來源，他們的競爭力，加上我們所供應的材料完全符合全部台灣建築需求，所以懇請主辦單位明察，若是把反傾銷稅結束的話，我們勢必會繼續虧損。

主席：

請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發言，時間七分鐘。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

主席、各位長官、各位先進大家好，我記得這個案件，在四年前舉辦聽證時曾經出席，但是那時的身分是鋼

鐵公會反傾銷小組的召集人，而不是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剛剛聽了很多先進的意見，有很深的感觸，對所謂的無損害，因為支持本案停止課徵反傾銷稅這方有請律師，而兩個號稱最大的製造廠，結果竟沒有聘請律師，從某方面正可表示國內產業經營得苦哈哈，有無損害大家已經可以看的很清楚了。我來現身說法，可能會更精確，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營運歷史比較長，任何大風大浪他都挺的住，而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則是歷經兩年十個月重整完畢才救回來的公司，自開工以來，大概五年多設備利用率都無法超過50%，甚至某些月份20%就開工，顯然是國內供過於求的情況非常嚴重，面對陳立委所謂需求大於供給的情形在台灣是不存在的，因為需求一直沒辦法讓我們供應的設備充分運轉，所以我們的開工率一直低於50%，因為開工率低，員工由40四位減為三二五位，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即使在同業號稱200二年鋼鐵業最景氣的時候，還賠了一億元，我們因此還受到母公司的責難，有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是廢鋼價格，在廢鋼方面無論是國際和國內漲幅都是一00%，因為經常有低價的進口商進來騷擾，他們價格一下降，我們只有跟進下降，在原料成本上漲，往往面對低價進口商來騷擾時，本公司產品要提高價錢時會面臨內外夾擊的困難，投資了一百多億元卻賺不到錢，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錢應該是蠻雄厚的，以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來說，由原來被掏空，但那掏空因素跟這個賠錢卻有因果關係，前一任謝董事長，就是因為賠錢賠到後來忍受不住才落跑，因為這些因素，使我們一路走來，經營的十分辛苦，剛剛在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料可以發現日本銷到韓國和台灣有一個較大的價差，這是一個重大的警訊，日本絕對有能力在台灣取消反傾銷稅後再度傾銷，加上鋼鐵笨重，運輸成本很高，都會以最近國家去傾銷，希望在課徵反傾銷稅五年還未屆滿的時候，呼籲政府不宜輕易提早停止課稅，猶記中鋼公司在民國六十七年，鋼板輸美國被課反傾銷稅，該案截至目前都尚未取消，相對的面臨本案目前卻是進行停止課徵調查，

我的感慨很多，希望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經過兩年十個月的重整不致二度中風而使三百多名員工流離失所，謝謝。

主席：

請豐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黃董事長耀明發言，時間四分鐘。

豐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黃董事長耀明：

主席、各位貴賓，三年前，千禧年的前夕，經濟日報記者，問我當政治界的代表有什麼感想，我活過六十歲，從事鋼鐵業三十多年，從來沒有這樣消極悲觀過，業界中的堅強變的孤單無奈，脆弱的相繼關廠歇業，這是傳統產業的悲情和宿命嗎？支持本案團體剛才說很多鋼品價格都已提高，現在鋼鐵業景氣非常好，試問在座各位知道一斤空心菜是多少錢？只知道一公斤H型鋼是一三·五元，現在一斤空心菜比一斤H型鋼還要貴，而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和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了要投資H型鋼，投資了幾百億元，我當他的經銷商、通路，或股東買他的股票，四十幾年來都沒分到半毛錢，財務報表數字說他多好賺，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和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月到八月EPS還不到五角錢，到底哪裡好賺？呼籲政府以及貿委會，應該保護所有的鋼鐵業。我以前是進口商，現在是經銷商，所以利商股份有限公司的立場和我是相同的，當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還沒有生產H型鋼時，我賺的錢比當東和經銷商還要多。我堅持反對停止課稅前四點理由：第一、進口的價格已經比台灣的還要低，影響台灣跟數量不相干，第二、進口品破壞我們產銷秩序，因為一進口就在碼頭賣掉，根本沒

在通路上銷售，是投機者，第三、經銷商進口時，完全只是一時而不是長期，是一種投機的行為，簽證部分還沒有好好把關時，貿易和進口鋼品更應該好好注意，空氣污染、品質及輻射性的問題，進口時沒有檢驗，是一個漏洞一個死角，在此重申我持反對的立場。

主席：

請誠鋼實業有限公司蘇總經理貞凱發言，時間四分鐘。

誠鋼實業有限公司蘇總經理貞凱：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來賓，我是誠鋼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蘇貞凱，我是進口商，同時是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經銷商。在座的日本生產廠商，近日也將到我的公司拜訪，但是我還是本著良心講幾句公道話，本公司已經成立二十年，可分兩個階段來介紹，前十年是進口商的天下，那時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還未生產，H型鋼利潤至少比現在高十倍以上，相信只要從事鋼鐵業的人，沒有人不懷念那時的日子，但是東和開始生產後，價格就開始一路下滑，國外的報價節節敗退，這就是東和對整個鋼鐵市場的貢獻。這十年來，大家都撐的很辛苦，剛剛黃董事長耀明也說，實在是不值得，但是我們還彼此安慰，說是在做功德，如果今天我們把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打倒了，我可能恢復作進口商，利潤可能會增加，但是消費者出錢，H型鋼不是什麼精密儀器，又有生鏽問題，沒有一個消費者願意用較貴的價格去買進口貨，他們都是以價格取勝，何況一般消費者搞不清楚生產成本、傾銷，他們只會覺得，日本的产品經過海運、關稅，甚至傾銷稅，竟然還可以賣如此低價，你們

究竟賺多少？每當H型鋼運到碼頭，價格只有下跌而沒有上漲，剛剛正方說日本進口價格高於國內的產品，這絕對不是事實，我們非常清楚如果苦撐了十年，最後因低價傾銷把國內的生產工廠都打倒，很明確的是國內將永遠沒有便宜的H型鋼可以購買。大陸的所得比我們低許多，但是H型鋼價格卻比我們高，這一點請大家切記，不要以為課徵傾銷稅後國內產業大賺，事實上做鋼鐵的向銀行貸款時，沒有不皺眉頭。最後請讓國內的產業活下去，我們才有便宜的H型鋼可供使用，謝謝。

主席：

以上反對本案團體發言完畢，現在請其他立場團體的全國工業總會邱副執行秘書碧英發言，時間五分鐘。

全國工業總會邱副執行秘書碧英：

主席、黃執座、各位長官、各位業界先進，大家午安，很高興有這個機會，陳述工業總會的意見，站在一個整體產業的角色，有必要發表一些我們的看法和意見，剛剛聽到很多業界先進提到WTO及FTA，正好本人有一點小小的研究，剛剛有人提到WTO似乎很反對課徵反傾銷稅，這似乎有一些誤解，因為WTO中之反傾銷協定是清清楚楚規定，只要符合反傾銷稅課徵的法定要件，任何一個申請人，產業代表，都可以去申請，即使現在提倡的FTA，我們即使像NAFTA組織，也從來沒有阻止美、加兩國互控反傾銷案，所以在此向大家澄清一個觀念，WTO從來沒有反對反傾銷制度，這是一個很好的制度，任何一個國家，任何一個產業都需要此項制度來適當保護，當我們在看情勢變更案件時，我們真的要考慮的是，反傾銷稅取消課徵後，損害會不會重新發生或

者是繼續發生，這點十分重要，這個基本前提作幾個報告，第一，這個行政檢討的制度，本身具有很高的預測性，所謂高度預測性，就是本身應該有一些假設，也就是規定於我國「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四十四條，課徵反傾銷稅後，損害是否會重新或繼續發生。再一次的提醒主管機關，雖然主管委員對這些法律程序都相當清楚，當假設情形被確定時，情勢變更的調查要件，包括對國內產業進口數量、進口價格、產業損害，進口商這些調查影響，在進口商方面，進口型態是不是因為課徵反傾銷稅後產生普遍性改變？外國貨品和國產品的改變，應該一併考量，另外課徵反傾銷稅的目的究竟何在？在考慮損害的重現和繼續發生時，你應該要了解，損害消除，是因為傾銷行為已經消失，而不是課徵反傾銷稅的關係。反傾銷稅的課徵目的就是減少國內產業的損害，如果課徵反傾銷稅後，國內產業沒有比較好的發揮空間，或是沒有比較好的影響，這個稅是不是原來就課錯了？這一點是應該大家去考量的。因此課徵反傾銷稅後，產業本來就應該有良好的發展，至於如何判斷產業損害是否持續發生或重現，時間應該是很好的考量，觀察取消課徵反傾銷稅後，對產業的影響，希望主管機關把眼光放遠，作長期評估停止課徵反傾銷稅的影響和效果，各位所關切的整體考量意義是應該受考量的，謝謝。

主席：

第一階段意見陳述部分結束，總共六十五分鐘，接著進行相互詢答部分，進行之前，先說明相互詢答之規則：

一、進行方式：每回進行相互詢答時，先確認所有擬發問的人員（不限於事先登記陳述意見之單位），再按（1）支持本案者，（2）反對本案者之順序相互發問及答覆，即第一類者發問後，第二類者應隨即答覆，然後再由第二類者發問，第一類者答覆，依此反覆進行；同一方發問如有數位，得依彼此洽定或主持人排定的發問順序進

行。

二、發問內容：應限於「產業危害有無消滅或變更」及「若停止課徵反傾銷稅，產業損害是否可能繼續或再發生」之問題。如發問者離題或回答問題者答非所問，主席可要求停止發問、回答或要求同一團體人員補充。

三、發問及答覆的時間分配：每回發問及答覆時間的長短可根據問題繁簡及擬發問人數的多寡加以衡酌分配。原則上發問及回答各以一分鐘及三分鐘為限，惟主席可視問題之複雜程度酌予加長。

四、前述相互詢答得反覆進行；惟由於場地之時間限制，原則上相互詢答進行至十六時三十分即停止。

五、相互詢答進行中，如有必要，主席亦可斟酌請非屬前二類團體之與會者回答相關詢問。

現在已經確認相互詢答的順序，相互詢答開始。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我是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最大的經銷商，我的角色有點錯亂，不過得罪他沒關係，請教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司黃總經理清華，總經理一直提及他們公司重整，請問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何時重整？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

正式向法院申請重整以及停止支付命令的時間是八十九年十月。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八十九年十月早已開始課徵傾銷稅，也就是說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跟課徵反傾銷稅沒關係，課徵傾銷稅後該公司才重整。

Sumikin Steel Ltd. 多田篤…

第一個問題想請教東和公司，台灣自日本進口H型鋼，到現在市場占有率未超過三%，台灣的市場等於沒有日本產品，第二個台灣H型鋼民間需求一百萬公噸而已，而台灣廠商供給能力為一百六十萬公噸，供給過剩故對台灣市場帶來很大影響，第三，剩餘產能六十萬公噸應該如何處置，以上三個問題請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回答。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針對三個問題答覆，第一個問題是日本的進口量，根據市場占有率未超過三%，日本是否涉及傾銷的行為，對於這個狀況的影響，我們提到的就是價格的抑制，因為在一個原料成本和售價沒有充分反應的情形之下，造成了價格的抑制，在對日本課徵傾銷稅，對日本控訴的同時，當時日本最大的出口到台灣的最大廠商是Tokyo Steel，其次就是NKK，Godo Steel，Yamado，這些都是大量的出口商，他們的傾銷稅率被判定為二四·四二%，我們很懷疑日本因為這個市場趨勢使然，所以必須出口來吸收反傾銷稅，但是二四·四二%的反傾銷稅，已經讓他足以選擇把這個數量移轉到韓國去，但是以剛才Sumikin Steel所提的問題，Sumikin Steel的前身是Kyoiei Steel，在課徵反傾銷稅前，進口到台灣非常微量，所以傾銷差率被判定為一〇·二四%，事實上，課稅期間，假設以Sumikin Steel和Kyoiei Steel來看，其出口量到台灣來是成長的。第二個問題台灣產能供過於求，在回覆貿委會的調查問卷中已充分答覆，

而由於台灣整個經濟成長不振，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解決產能過剩問題，投資購買了二號連鑄機，約花費新台幣十一億元，主要就是想要能自給自足窄幅鋼板的原料，即扁鋼胚，而為何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會投資生產扁鋼胚呢？事實上，台灣所有鋼鐵成品中，中厚板的部分一直不能自給自足，所以我們就投資窄幅鋼板，主要是為消化過剩的產能，而扁鋼胚連鑄機附帶可以製造小鋼胚，台灣一年進口小鋼胚需求量約為五、六百萬公噸，所以我們選擇在台灣無法自給自足的產品，但是整個生產結構的轉變及調整需要時間，在這段時間，我們做了不得已的抉擇，選擇出口，剛剛提到出口是流血輸出，全球鋼鐵產能過剩是明顯的事實，以亞洲的日本、韓國、台灣而言，都面臨同樣的問題，我們承認，出口的部分是傾銷的行為，與日本、韓國也涉及了傾銷的行為是相同的，但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身一直受到傾銷的傷害，在提交貿委會的答卷資料裡提及本公司出口地區為沒有生產H型鋼的香港和東南亞，換言之，我們自己所遭受的痛苦，不願再加諸別人身上。很抱歉，第三個問題可否再敘述一次？

Sumikin Steel Ltd. 多田篤..

請問剩餘產能六十萬噸如何處理？持續外銷嗎？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謝謝你，這個問題我已經在第二個問題中答覆，剩餘產能部分，本公司增加投資連鑄機設備來轉換生產其他台灣無法自給自足的鋼鐵產品，其次在轉型的時候，必須有調整的時間，一個專業的H型鋼工廠被迫作H型鋼的外銷出口，於是我們選擇出口對象，根據二〇〇二年的資料我們八七%的出口都是到沒有H型鋼的地方。

主席：

請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請教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依據您剛剛的說明，我想要確認H型鋼價格的 driving force 是不是廢鋼的價格？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經理傑騰：

在過去兩年期間H型鋼價格上漲都是原料上漲才跟進的，而為什麼世界的原料都會上漲？是因為原來經濟發展都不是很好的中國大陸以及舊蘇聯這些區域，現在經濟突飛猛進，造成他對於原料的需求大，像每次購買原料的時候，貿易商跟我們說：對不起，我們已經報價，中國大陸已經買去，所以在這段期間，得到的報價一直在上漲，導致國內的廢鋼也跟著國際盤價上漲，為反映成本，所以本公司把成品價格作適量的調升。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補充原料上漲、價格上漲的問題，以亞洲幾個鄰近國家的市場價格，提出幾個數據說明，台灣的價格大概為新台幣一三、五〇〇元，日本的市場價格大概為四七、〇〇〇至四八、〇〇〇日圓，韓國的價格大概為四七〇、〇〇

0到四八0、000韓元，假如換算為美元，目前的價格都在三八0到四00美元之間，換言之，日本、韓國、台灣均受原料價格的影響而將價格提高，若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漲價，與亞洲其他國家沒有一致性，問題就很嚴重！剛剛誠鋼實業有限公司的蘇總經理提到中國大陸的價格比台灣、日本、韓國還要貴許多，如以這波來看，日本產品的價格從三萬一、二千日圓漲到四萬七、八千日圓，比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價格還要高出許多，謝謝。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剛剛確認國內H型鋼價格與進口售價無關，而與廢鋼價格有直接的關聯。接下來第二個問題，請教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依據貴公司九十一年年報中股東說明書最後提到一段話：「展望九十二年度，國內外景氣持續復甦，國際鋼鐵市場情景仍然樂觀，對於本公司今年業績之提升有相當大的助益，雖然短期內因為SARS的因素，以及對前幾個月鋼鐵價格飆漲的修正，使最近的鋼鐵價格回軟，這只是暫時的現象，預期一段時間後，會回覆原來的成長軌道」，是否這段話可以證明貴公司產業已經沒有損害，以及沒有任何損害的可能性？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經理傑騰：

我在簡報上有提到國內價格上漲是因為原料的上漲，課反傾銷稅期間，國內生產環境對本公司而言是一個可以勉強存活的状态，一九九九年之前，則本公司完全無法反映原料上漲的趨勢，在這段期間，日本進口數量雖然減少，卻是以低價來擾亂國內市場，簡報資料中顯示，國內售價大趨勢有跟著原料上漲。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有關損害是否不再發生，應對損害定義做個考量，一個企業在台灣投入龐大的投資，應該慎重考慮其投資報酬率，以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報酬率約為三%左右的投資報酬率根本無法展現可觀的獲利，所以向銀行融資時，銀行對鋼鐵業的投資放款銀根比較緊。在課徵反傾銷稅的情形下，日本進口量減少了，我們能比較合理的反映成本，但是一但停止課稅，以日本再遠東市場，對韓國的外銷價是傾銷的情形作為佐證，一旦情勢有所變更後，日本會對台灣的產業造成損害。在這段期間，日本H型鋼國內售價的漲幅是高於台灣H型鋼國內售價的漲幅，證實了台灣因為受到傾銷的抑制，不能合理的反映成本，獲利才會受抑制。原料的價格才是影響售價的主要因素，但是傾銷低價的抑制，讓我們不能充分反映價格，這就是內銷價格而言，台灣的漲幅會低於日本的原因，謝謝。

主席：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請於一分鐘內問完您的問題。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

請教日本廠商，剛剛簡報說目前你們的開工率是六〇%，未來這些剩餘的產能會銷售到哪裡？這是一個很現實的問題，如果台灣提早取消課稅，整個計畫銷售量是多少？

主席：

請問黃總經理，你是要請哪一位作答。正方，假如你們沒有資料，可以選擇不回答，或思考一下等一下再回答。另外，反對本案者是否還有問題？若沒有問題，請全國工業總會邱副執行秘書碧英發言。

全國工業總會邱副執行秘書碧英：

主席、各位長官，站在整體產業立場，工業總會有個問題，一定要問，我想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應該要說明，假使繼續課徵反傾銷稅，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要如何維持國內下游業者的用料、數量、價格、穩定性，這一點對我們國內下游業者是非常重要的。另外，針對剛才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所提到的，H型鋼價格漲跌與廢鋼的價格漲跌繳為相關，與日本產品價格無關，是否誤導損害因果關係？其實我們可以看到，廢鋼的價格持續在上揚，可是日本卻能夠以低於成本的價格賣到台灣來，日本傾銷已經非常明顯，說不定傾銷差率都已經拉大，這點應該予以注意。

主席：

這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請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回答。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關於第一個問題，對國內下游廠商供應而言，台灣的H型鋼產能過剩，已是明顯事實，以量來說絕對是沒有問

題，預期未來沒有明顯變化，問題是在價格部分。謹提出之前所提的幾個看法供大家參考。第一，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H型鋼以後，常常受國內客戶的責罵，本公司還沒生產前可賺到三、四千元，生產後只賺到幾百元，甚至還被人倒帳，做這個生意真的很辛苦。本公司未生產前一噸H型鋼的售價是一萬六、七千元，甚至是一萬八千元，自從本公司生產後，價格一直維持在一萬元左右。本公司提供貿委會的答卷資料可以看出，最近是因為原料價格實在是漲的太離譜，所以不得不反映原料價格，今天我呈現的這張圖，可發現一個事實，日本出口到台灣、韓國及中國大陸為三個不同的FOB價格，中國大陸H型鋼產業還不發達，因為他投資生產一直不順利。若今天台灣沒有H型鋼產業後，我們的消費者會買到什麼價錢？將回到以前一萬七、八千元的價錢，就跟目前大陸一樣的價格。中國大陸在二〇〇一年經濟非常壞的時候，大陸鋼鐵業有一個想法，要把過剩不具競爭力的全部收掉，提出「減能增效」的口號，經濟好轉後中國大陸H型鋼蓬勃發展，現在他們自日本進口H型鋼已經買到跟日本出口至台灣、韓國一樣的價錢，表示自己國內有產業才能買到有競爭力的、便宜的價格，若沒有產業，只能買到和中國大陸H型鋼產業建立之前一樣的價格，所以我舉兩個例，一個是台灣本身發展的案例，第二個就是日本出口這五年來的案例。正方提到阻止進口日本、韓國便宜品，會影響下游產業的競爭力，但沒有這個產業，日本人會賣這麼便宜嗎？這是第一個要提的問題；第二，從海關統計的C&F資料，日本於二〇〇一年第一季以每公噸一九九美元銷售至台灣，這是一個合理的價格嗎？日本之前國內售價是每公噸三萬二千元日圓，當時美元對日圓匯率可能是一二〇比一，當產能過剩時的出口，難道不會有傾銷的行為？今天我們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出口是流血的輸出，這也是我們不得不承認的事實。

主席：

請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回答第二個問題。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就整體產業利益而言，不能只照顧國內兩家廠商，且這兩家廠商占國內市場占有率九七%以上，這是以往案例沒有的情況，否則就會造成今年初下游廠商調不到H型鋼的貨品的慘況再度發生，所以取消反傾銷稅維持引進其他國家H型鋼是絕對必要的。

主席：

請問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可以答覆問題了嗎？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

剛剛全國工業總會關心H型鋼價錢的問題，事實上焊接型鋼為H型鋼的替代品，我們的H型鋼是用軋延的方法製造，稱為rolling section，另有一種稱building section的H型鋼，當軋延產品價格不合理時，還有中鋼公司或東和鋼鐵公司生產的鋼板可做成焊接的H型鋼，如果軋延型鋼價格不合理時，市場自然會有一個取代功能，所以不用擔心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兩家會壟斷市場，因為中鋼公司便宜的鋼板經過焊接後可達到原先功能，至於律師所說年初買不到H型鋼，這是沒有的事，在此作出澄清。

主席：

支持本案的這一方，可以針對剛剛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的問題作出答覆了嗎？

Sumikin Steel Ltd. 多田篤…

針對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的問題，我們日方今後還是維持一定的輸出，但是對台灣輸出多寡無法得知，需依國際市場價格趨勢來做決定。另外請教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剛才說的日本輸出價格為何？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在我引用的資料中，對日本的價格主要有兩部分，一個是日本出口FOB價格，這是日本海關的資料已提供貿委會參考，另外一個是日本出口到台灣的部分，我們是用台灣海關統計的數量和價格，謝謝。

主席：

反對本案的團體還有問題嗎？沒有問題。那贊同本案的團體，徐律師還有問題嗎？請在一分鐘內提出。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在八十八年課徵反傾銷稅前，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該年度營業利益是二·三億，稅前淨損是四·七億，

八十八年十二月課徵反傾銷稅後，貴公司的利益可能是因為反傾銷稅的關係上揚，達到了十一·三億，但當年度的稅前淨損，卻也擴大到五億，九十年貴公司營業利益四億元，稅前淨損卻為三·三億，請問產生淨損是為什麼？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先從業務部的角度來回答這個問題，在課稅期間，全球供過於求，傾銷的問題在不斷發生，鋼鐵產業所遇到的貿易糾紛最多。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呈現的資料顯示，開始課稅後，價格開始反映原料的價格，假使在這種情況下，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還沒有一定的獲利能力，表示公司本身就有很嚴重的問題，所以應該強調的是在沒有傾銷的情形下，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應該有合理的獲利能力。至於二〇〇一年的虧損，主要是日本傾銷差率的問題，以 Sumikin Steel 的前身 Kyoiei Steel 來說，課徵傾銷稅一〇%，當初我們主張其傾銷差率應該是四〇至五〇%，但是後來裁定為一〇%，但從二〇〇〇年底到二〇〇二年初，推算其出廠價格每公噸一九九美元，傾銷差率高達一〇〇%以上，日本的傾銷差率一直在擴大，讓我們無法合理反映成本，價格抑制是使產業受害最嚴重的地方。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因為本人不具會計專業背景，所以對黃協理的解釋不太能理解，我的問題是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在銷售H型鋼或者是其他鋼材，本業上是賺錢的，營業利益於八十八年、八十九年及九十年分別為二·三億元、十一·三億元、四億元，但是稅前淨利卻發生虧損，八十八年虧損四·七億元，八十九年虧損五億元，九十年三·三億元，

請教虧損發生的原因為何？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經理傑騰：

這是簡單的會計的問題，依台灣的會計準則，從營業收入扣除銷售成本即所謂的毛利，毛利扣除管理費用、推銷費用，也就是所謂的營業利益。剛剛講的都是一個正的數字，但有所謂營業外費用和營業外支出，到最後，才有所謂的稅前損益，這個當中最大的成本，造成本公司稅前損益為虧損主要是利息，當貸款利息較高時，一季本公司要支付一億多元的利息，整年利息加起來最高曾達七億元，才會造成稅前損益都是虧損，但是這些利息發生，也都是為了投資本業生產鋼鐵的設備，以及獲得原料，所要去跟銀行借錢的利息。所以純看營業利益無法反映H型鋼事業是賺錢或是虧損，謝謝。

主席：

反對本案的七個與會團體還有意見要問嗎？支持本案者還有沒有問題要問？如果都沒有問題的話，我就要把這部分結束。請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發問。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我的問題是剛剛反方有提到日本價格資料來源為何？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協理炳樺：

關於日本出口的資料來源或進口到台灣的價格資料來源，我取得的資料有兩個部分，一個是日本海關統計的資料，就是呈現出來日本出口F O B的價格；另外一個就是台灣海關的資料，這就是日本賣到台灣C & F的價格，謝謝。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可以這樣解釋嗎？他的資料都是二級品的資料，以二級品的價格當成一級品的價格。

主席：

我們列入紀錄。現在雙方還有沒有問題？請誠鋼實業有限公司蘇總經理發言。

誠鋼實業有限公司蘇總經理貞凱：

我要澄清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所提問題，今年年初怎麼可能買不到H型鋼？我們這裡庫存都非常充足，不可能買不到，東和鋼鐵和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還有很多庫存量，這一點我澄清一下，謝謝。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徐律師雪舫：

針對剛剛蘇總經理的問題，我想修正我的問題，今年年初是否有供應商及生產廠商終止對下游廠商合約的情事

發生？

主席：

贊同本案還有問題嗎？請日本廠商發言。

Sumikin Steel Ltd. 多田篤…

最後一個問題請教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H型鋼從國外進口比率未滿三%，對台灣的影響是不是幾乎沒有？請回答 yes 或 no。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侯副總經理傑騰：

我們不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

第三部份相互詢答到此結束。第四部分是調查工作小組成員發問，先介紹調查成員，工研院蔡研究員幸甫，工業局林技士宜勝，關稅總局葉科長延芳，還有貿委會李科長淑卿、林專員馨山，有沒有什麼問題要提出？

貿委會林專員馨山：

謝謝主席，我們本來預擬幾個問題，經過剛剛交互詢答時正反雙方都已經回答，所以不再重複。在彙整資料過程中，發現以我國海關進口統計資料之CIF來算的平均單價，課反傾銷稅以後，日本進口產品的價格反而比傾銷期間的CIF平均價格低，請日本廠商及進口廠商說明，謝謝。

主席：

支持本案者，可以回答嗎？請康德法律事務所史律師回答。

康德法律事務所史律師馨：

根據我們的記憶，價格是上漲，因為現在手邊沒有資料可以佐證，所以等會後再提供補充資料。

主席：

工作小組還有沒有其他意見，請工業局林宜勝先生提問。

工業局林技士宜勝：

工業局有幾個問題要澄清和詢問。第一，今年八月底，日台鋼鐵對談在高雄舉行，其中有一個很重大的議題，就是日本次級品來擾亂我們國內的價格，怎麼可以用次級品進口來擾亂國內價格和影響公共品質，日方已承諾回去後將徹查；第二，有關產能部分，日方說要關廠，我們要澄清的是，當全球鋼鐵產能過剩之此時，在OECD的鋼

鐵委員會裡談到產能、產量、消費量三個部分。目前日本的H型鋼產能高達七百五十萬噸，實際的產量若只有五百萬噸，則設備利用率有七成，而目前日本消費量只有四百萬噸，其實無效產能關閉跟生產量和消費量一點關係都沒有，只是在提高設備使用率而已，不會因為廠房關閉產能就會跟著削減，或是消費量和消費需求就會增加，這是沒有直接關係的；第三，整個下游廠商、國內產業的利益何在，今年的三月十一日，鋼鐵聯盟在立法院的一些訴求，對於鋼品上漲造成國內中、下游金屬業者供應失調的問題，在H型鋼不存在供需失調的問題，在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存有紀錄，鋼品上漲這部分是由於國際鋼價上漲、原料上漲、油價上漲，造成鋼鐵原料成本上漲，國內有很多營造業，他們低價搶標公共工程，由於原料上漲，無法反映當初低價搶標的價格，一方面要求國內原料供應者買低價的鋼材，另一方面可向公共工程委員會，根據物價指數，超過5%，它可以反映原始的發包成本，這不是一個供需問題，另外在鋼鐵這部分，進口量少沒有問題，但會影響到整個國內的鋼品售價，對國內少數的經銷商和營造廠商或許有些影響，但對於我們國家整體產業利益是不利的。

工業局林技士宜勝：

請問對於日本進口次級品對我們國內損害是否有什麼說明？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在這要做個澄清，我們公司是不會進口次級品，因為現在台灣是自由貿易，所以有很多低劣的貿易商他們進口一些次級品，這些我們沒有辦法控制，例如在日本的有一些大廠，他們是不會出口這些次級品的，他們是通過日本

的大盤和中盤商，去買次級品回來，如果是正統的日本鋼鐵廠和十大商社進口是不可能進口次級品。

主席：

我們調查工作小組是否還有哪一位要發問？

貿委會李科長淑卿：

剛才從正方簡報資料中，說明日本產能相當於國內內需復甦需求部分，認為供需方面已達平衡，是否可以告訴我們日本國內復甦是什麼情況？

主席：

如果支持本案團體現場無法答覆，可以會後提供書面資料補充。

Sumikin Steel Ltd. 多田篤...

日本 GDP 每年成長率二%，民間的社會投資正在復甦成長，成長率大概有一%，基本上，預估是三%以上的成長。

主席：

調查工作小組是不是還有意見，關於調查工作小組的部分到此結束。在結束前，請問對本案所有與會人員，如對本案的產業損害調查有關於法律的程序仍有疑問可以請調查工作小組回答。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調查工作小組是否行政要比較中立一點，而不要有偏頗哪一方面的意見。

主席：

這是當然的，調查工作小組完全是依法中立的調查，無庸置疑。

利商股份有限公司曹總經理錫雄：

剛剛都有錄音吧？

主席：

現在進行的是針對相關法律和程序部分而不是其他問題。

桂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黃總經理清華：

在過去的四、五年，如果日本業者用低價抵銷反傾銷稅，然後再賣到這裡，價格就會比其他來源低，用這樣方式，

貿委會會建議什麼樣的方式讓我們業者來採取。事實上在美國這一招是絕對行不通的。

主席：

在這個時段，想請教各位，對法律程序的處理方式，有沒有什麼覺得疑問，而不是針對實體的內容。剛剛曹總經理之陳述，要保持公正，我特別答覆他，本專案小組一定依法、公平、公正的處理，所以剛才答覆黃總經理是就整個法律處理，不涉及實體部分；再次說明，舉辦此次聽證之目的，係提供案件當事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提出證據的機會，重於案件事實的發掘，聽證中不對案件實體加以判斷或做出決定。本次聽證後，本會將綜合書面調查、實地訪查及聽證所得資料，對案件做成最正確與最妥適的決定。另請出席聽證之發言人員於九十二年十月六日（星期一）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至貿委會閱覽聽證紀錄並簽名或蓋章確認，不克前來者可授權代理人進行確認，未至貿委會簽名或蓋章確認者視同認可貿委會聽證紀錄。最後再提醒各位，十月六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至貿委會閱覽室檢視聽證紀錄並簽名蓋章確認。現在宣佈散會。